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第1季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街36號10樓之1

電話：(03)56008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3~4		-
四、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5		-
五、	合 併 綜 合 損 益 表	6~7		-
六、	合 併 權 益 變 動 表	8		-
七、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9~10		-
八、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1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1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1~18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8~19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19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19~36		六 ~ 二 三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36~37		二 四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37		二 五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		-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二) 其 他	37~39		二 六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39~40、41~45		二 七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39~40、41~45		二 七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39~40、46		二 七
	(十四) 部 門 資 訊	40		二 八

會計師核閱報告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26,133 仟元及 226,612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6.13%及 6.23%，其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1,911 仟元及 13,301 仟元，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1.77%及 2.65%；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失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3,971 仟元及 15,349 仟元，占合併綜合利益總額之(76.04%)及(62.90%)。又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所述，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2,046 仟元及 9,623 仟元，及其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5 仟元及 25 仟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七揭露之相關資訊，其與前述非重要子公司及被投資公司有關之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非重要子公司及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敬 人



張敬人

會計師 楊 靜 婷



楊靜婷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5 月 10 日

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3月31日 (經核閱)		105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5年3月31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1,147,268	31	\$ 1,328,601	36	\$ 987,358	27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	82,171	2	82,571	2	323,278	9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附註四、八及二五)	637,513	17	555,312	15	737,810	20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附註四、五、九及二四)	416,996	11	470,353	13	366,213	10
130X	存貨淨額 (附註四、五及十)	607,380	17	500,200	13	394,258	1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2,308	2	57,902	2	66,217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963,636	80	2,994,939	81	2,875,134	79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七)	34	-	34	-	3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二)	12,046	-	12,051	-	9,62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三及二五)	454,767	12	422,437	12	460,153	1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及十四)	166,412	5	175,588	5	192,336	5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五)	52,160	2	48,335	1	57,323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十)	35,258	1	33,467	1	36,986	1
1920	存出保證金	6,471	-	6,847	-	7,271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27,148	20	698,759	19	763,726	21
1XXX	資 產 總 計	\$ 3,690,784	100	\$ 3,693,698	100	\$ 3,638,860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	\$ 360	-	\$ 4,139	-	\$ 27,486	1
2170	應付帳款	314,053	8	272,552	7	151,845	4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六)	180,499	5	217,792	6	156,943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56,559	2	56,055	2	38,971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7,937	-	34,056	1	26,019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569,408	15	584,594	16	401,264	11
	非流動負債						
255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附註四)	8,834	-	8,473	-	9,814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	-	1,779	-	75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七)	32,505	1	32,718	1	24,629	1
2645	存入保證金	63,900	2	68,371	2	65,898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05,239	3	111,341	3	100,416	3
2XXX	負債總計	674,647	18	695,935	19	501,680	14
	權 益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678,770	46	1,678,770	45	1,678,770	46
3200	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	62,661	2	62,661	2	62,661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78,373	26	978,373	26	939,474	2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8	-	228	-	228	-
3350	未分配盈餘	327,346	9	295,584	8	458,742	1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305,947	35	1,274,185	34	1,398,444	38
3400	其他權益	(31,241)	(1)	(17,853)	-	(2,695)	-
3XXX	權益總計	3,016,137	82	2,997,763	81	3,137,180	86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3,690,784	100	\$ 3,693,698	100	\$ 3,638,86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5 月 10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賢哲



經理人：鮑世嘉



會計主管：林秀玲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合併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四）	\$ 732,961	100	\$ 618,61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十九）	<u>452,288</u>	<u>62</u>	<u>360,874</u>	<u>59</u>
5900	營業毛利	<u>280,673</u>	<u>38</u>	<u>257,736</u>	<u>41</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十九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16,321	2	17,665	3
6200	管理費用	32,500	4	32,632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72,928</u>	<u>24</u>	<u>174,154</u>	<u>28</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21,749</u>	<u>30</u>	<u>224,451</u>	<u>36</u>
6900	營業淨利	<u>58,924</u>	<u>8</u>	<u>33,285</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2,390	-	4,078	1
7110	租金收入（附註四及十九）	2,574	1	2,937	-
7190	其他收入	2,399	-	1,546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附註四及十二）	(5)	-	(25)	-
7630	外幣兌換淨損失（附註四、十九及二六）	(24,061)	(3)	(8,529)	(1)
7590	其他支出（附註十九）	(<u>1,097</u>)	<u>-</u>	(<u>427</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7,800</u>)	(<u>2</u>)	(<u>420</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41,124	6	\$ 32,865	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9,362	1	5,565	1
8200	本期淨利	31,762	5	27,300	4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988)	(2)	(2,521)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381)	-	(515)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9)	-	139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3,388)	(2)	(2,897)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8,374	3	\$ 24,403	4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0.19		\$ 0.16	
9850	稀 釋	\$ 0.19		\$ 0.1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6年5月10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賢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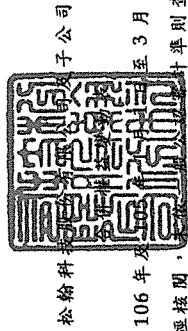


經理人：鮑世嘉



會計主管：林秀玲





松翰科非子公司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並未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股本 (附註十八) 股款 (仟股)	資本公積 一發行股票溢價 (附註十八)	保 留 盈 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附註四)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權益總計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167,877	\$ 1,678,770	\$ 62,661	\$ 939,474	\$ 228	\$ 431,442	\$ 1,371,144	\$ 202	\$ 3,112,777
D1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淨利	-	-	-	-	-	27,300	27,300	-	27,300
D3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其他 綜合損益	-	-	-	-	-	-	-	(2,897)	(2,897)
D5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綜合 損益總額	-	-	-	-	-	27,300	27,300	(2,897)	24,403
Z1 105 年 3 月 31 日餘額	167,877	\$ 1,678,770	\$ 62,661	\$ 939,474	\$ 228	\$ 458,742	\$ 1,398,444	\$ 2,695	\$ 3,137,480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167,877	\$ 1,678,770	\$ 62,661	\$ 978,373	\$ 228	\$ 295,584	\$ 1,274,185	\$ 17,853	\$ 2,997,763
D1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淨利	-	-	-	-	-	31,762	31,762	-	31,762
D3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其他 綜合損益	-	-	-	-	-	-	-	(13,388)	(13,388)
D5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綜合 損益總額	-	-	-	-	-	31,762	31,762	(13,388)	18,374
Z1 106 年 3 月 31 日餘額	167,877	\$ 1,678,770	\$ 62,661	\$ 978,373	\$ 228	\$ 327,346	\$ 1,305,947	\$ 31,241	\$ 3,016,13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5 月 10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賢哲



經理人：鮑世嘉



會計主管：林秀玲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41,124	\$ 32,86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9,501	17,103
A20200	攤銷費用	4,720	5,702
A21200	利息收入	(2,390)	(4,078)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756)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 益)	152	(2,854)
A29900	提撥退休金	(213)	(221)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份 額	5	25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132)	4,42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47,555	81,550
A31200	存 貨	(107,027)	(68,37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5,786)	(13,962)
A32130	應付票據	(3,779)	(4,782)
A32150	應付帳款	44,735	(77,75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5,822)	(52,59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6,119)	9,239
A3220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361	38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3,871)	(73,33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663	3,74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480)	(32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2,688)	(69,91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210,000)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82,559)	-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 款	-	249,17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4,075)	(19,775)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8,238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8,647)	(12,782)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90	10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36,953)	6,71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	6,338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1,725)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725)	6,33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9,967)	(1,567)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181,333)	(58,426)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28,601	1,045,784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47,268	\$ 987,35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6年5月10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陳賢哲



經理人：鮑世嘉



會計主管：林秀玲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85 年 7 月，主要經營業務為半導體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買賣經銷及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於 89 年 11 月 27 日成為一股票上櫃公司，並於 92 年 6 月 27 日向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申請上櫃轉上市，且於 92 年 7 月 25 日經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核准，自 92 年 8 月 25 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5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 2 或 3 等級公

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2.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準則。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13 之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係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3.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包含於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可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規定（即「組合例外」）。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4.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上述修正於生效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並允許提前適用。

5.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7、IAS 9 及 IAS 34 等若干準則。

IAS 19 之修正闡明，於決定用以估計退職後福利折現率之高品質公司債是否具深度市場時，應以合併公司支付福利之相同貨幣計價之公司債市場評估，亦即應以貨幣層級（而非國家或區域層級）進行評估。

6.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

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二四。

首次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無重大影響。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

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合併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

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5.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及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等準則。

6.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該修正釐清，合併公司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證據時，始應將不動產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僅因管理階層對不動產使用意圖之改變不能作為用途改變之證據。此外，該修正釐清用途改變之證據不限於 IAS 40 所列之情形。

合併公司得選擇自首次適用之年度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上述修正，並依首次適用日存在之情況於必要時將不動產重分類，合併公司亦須額外揭露重分類金額，並將首次適用日之重

分類納入投資性不動產帳面金額之調節。合併公司亦得選擇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該修正。

7.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 IFRIC 22，或自首次適用日或首次適用 IFRIC 22 之財務報告比較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五與六。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請參閱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	\$ 255	\$ 195	\$ 22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64,940	536,857	363,011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622,500	622,500	490,500
附買回債券	159,573	169,049	133,621
	<u>\$ 1,147,268</u>	<u>\$ 1,328,601</u>	<u>\$ 987,358</u>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34</u>	<u>\$ 34</u>	<u>\$ 34</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八、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 637,513	\$ 555,312	\$ 704,535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附買回債券(二)	<u>-</u>	<u>-</u>	<u>33,275</u>
	<u>\$ 637,513</u>	<u>\$ 555,312</u>	<u>\$ 737,810</u>

(一) 截至106年3月31日暨105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市場利率區間為年利率0.77%~1.10%、0.77%~1.75%及0.89%~1.31%。

(二) 截至105年3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附買回債券利率為1.50%~1.75%。

(三)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五。

九、應收票據及帳款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u>應收票據</u>	<u>\$ 331</u>	<u>\$ 11</u>	<u>\$ 418</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420,018	\$ 473,695	\$ 369,148
減：備抵呆帳	(<u>3,353</u>)	(<u>3,353</u>)	(<u>3,353</u>)
	<u>\$ 416,665</u>	<u>\$ 470,342</u>	<u>\$ 365,795</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60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帳齡超過180天之應收帳款無法收回，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180天之應收帳款認列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0~180天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60 天以下	\$ 416,969	\$ 456,701	\$ 352,157
61 至 90 天	24	13,994	13,991
91 至 180 天	25	-	-
180 天以上	<u>3,000</u>	<u>3,000</u>	<u>3,000</u>
合 計	<u>\$ 420,018</u>	<u>\$ 473,695</u>	<u>\$ 369,148</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合併公司未有已逾期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備抵呆帳餘額均為 3,353 仟元，其中包括收回有重大疑慮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其金額皆為 3,000 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十、存 貨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購進成品	\$ 953	\$ 728	\$ 260
製 成 品	203,785	155,160	117,718
在 製 品	329,819	288,059	225,994
原 料	<u>72,823</u>	<u>56,253</u>	<u>50,286</u>
	<u>\$ 607,380</u>	<u>\$ 500,200</u>	<u>\$ 394,258</u>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為 152 仟元；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為 2,854 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主要係因處分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

十一、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6年 3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105年 3月31日	
松翰科技公司	英屬維京松翰半導體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100.00	註
	健懋投資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100.00	註
	松翰科技會社	從事半導體產品及其相關軟體之設計、開發、售後服務、進出口及買賣經銷	100.00	100.00	100.00	註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6年 3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105年 3月31日	
英屬維京松翰半導體公司	松翰控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100.00	註
松翰控股公司	松翰科技(成都)公司	從事電腦系統集成及技術諮詢服務等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註
	松翰科技(深圳)公司	從事電腦系統集成及技術諮詢服務等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註
松翰科技(深圳)公司	深圳雨滴數字傳媒有限公司	從事物聯網、多媒體技術開發及技術諮詢等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註

註：除松翰科技(深圳)公司(不含其持有之子公司)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為重要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核閱外，其餘係非重要子公司，其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其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資產、負債及綜合損益資訊如下：

	106年3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資產總額	<u>\$ 226,133</u>	<u>\$ 226,612</u>
占合併資產總額百分比	<u>6.13%</u>	<u>6.23%</u>
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負債總額	<u>\$ 11,911</u>	<u>\$ 13,301</u>
占合併負債總額百分比	<u>1.77%</u>	<u>2.65%</u>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未經會計師核閱之綜合損失總額	<u>\$ 13,971</u>	<u>\$ 15,349</u>
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百分比	<u>(76.04%)</u>	<u>(62.90%)</u>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非上市(櫃)公司			
寶典公司	<u>\$ 12,046</u>	<u>\$ 12,051</u>	<u>\$ 9,623</u>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寶典公司於 105 年 11 月 15 日進行減資彌虧虧損並退回股款 1,945 仟元，上述減資退回之股款業已全數收回。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生財器具	什項設備	合計
<u>成本</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0,192	\$ 363,827	\$ 151,894	\$ 127,427	\$ 753,340
增添	-	325	3,076	16,374	19,775
處分	-	-	(2,531)	-	(2,531)
淨兌換差額	-	(1,377)	(217)	(49)	(1,643)
105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110,192</u>	<u>\$ 362,775</u>	<u>\$ 152,222</u>	<u>\$ 143,752</u>	<u>\$ 768,941</u>
<u>累計折舊</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82,057	\$ 122,263	\$ 91,449	\$ 295,769
折舊費用	-	2,422	4,071	9,782	16,275
處分	-	-	(2,531)	-	(2,531)
淨兌換差額	-	(547)	(141)	(37)	(725)
105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u>	<u>\$ 83,932</u>	<u>\$ 123,662</u>	<u>\$ 101,194</u>	<u>\$ 308,788</u>
105 年 3 月 31 日淨額	<u>\$ 110,192</u>	<u>\$ 278,843</u>	<u>\$ 28,560</u>	<u>\$ 42,558</u>	<u>\$ 460,153</u>
<u>成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0,192	\$ 348,843	\$ 153,923	\$ 148,712	\$ 761,670
增添	-	-	1,391	52,684	54,075
處分	-	-	-	(107)	(107)
除列	-	-	(14,536)	-	(14,536)
淨兌換差額	-	(4,365)	(844)	(105)	(5,314)
106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110,192</u>	<u>\$ 344,478</u>	<u>\$ 139,934</u>	<u>\$ 201,184</u>	<u>\$ 795,788</u>
<u>累計折舊</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80,695	\$ 129,577	\$ 128,961	\$ 339,233
折舊費用	-	2,247	3,566	12,940	18,753
處分	-	-	-	(107)	(107)
除列	-	-	(14,536)	-	(14,536)
淨兌換差額	-	(1,673)	(566)	(83)	(2,322)
106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u>	<u>\$ 81,269</u>	<u>\$ 118,041</u>	<u>\$ 141,711</u>	<u>\$ 341,021</u>
106 年 3 月 31 日淨額	<u>\$ 110,192</u>	<u>\$ 263,209</u>	<u>\$ 21,893</u>	<u>\$ 59,473</u>	<u>\$ 454,767</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辦公主建物	20及50年
裝修設備	2至5年
生財器具	2至5年
什項設備	2至8年

合併公司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五。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土地	\$ 97,890	\$ 103,449	\$ 112,014
房屋及建築	<u>68,522</u>	<u>72,139</u>	<u>80,322</u>
	<u>\$ 166,412</u>	<u>\$ 175,588</u>	<u>\$ 192,336</u>

除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 20 及 50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由獨立評價師紀孟偉先生於 105 年 12 月 31 日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及勘估標的未來平均一年期間之客觀淨收益等市場證據進行，評價所得公允價值為 203,251 仟元。因該區域不動產交易價格並無重大變化，經評估 106 年 3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與前述經獨立評價師評價之公允價值應無重大差異。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十五、無形資產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電腦軟體	\$ 40,136	\$ 34,894	\$ 41,352
專利權	<u>12,024</u>	<u>13,441</u>	<u>15,971</u>
	<u>\$ 52,160</u>	<u>\$ 48,335</u>	<u>\$ 57,323</u>

除認列攤銷費用外，合併公司之其他無形資產於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至10年
專利權	2至10年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18,256	\$ 135,253	\$ 127,191
應付勞務費	35,449	13,340	-
應付休假給付	5,045	5,469	3,277
其 他	21,749	63,730	26,475
	<u>\$ 180,499</u>	<u>\$ 217,792</u>	<u>\$ 156,943</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 140 仟元及 141 仟元（包含於營業費用）。

十八、權 益

(一) 股 本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50,000</u>	<u>250,000</u>	<u>250,000</u>
額定股本	<u>\$ 2,500,000</u>	<u>\$ 2,500,000</u>	<u>\$ 2,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167,877</u>	<u>167,877</u>	<u>167,877</u>
已發行股本	<u>\$ 1,678,770</u>	<u>\$ 1,678,770</u>	<u>\$ 1,678,77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各類資本公積餘額均無變動。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溢額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1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之（三）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以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50% 分配股東紅利；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15 日舉行董事會及 105 年 6 月 21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7,962	\$ 38,899		
現金股利	248,458	369,330	\$ 1.48	\$ 2.2

另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擬議以法定盈餘公積 53,721 仟元配發現金。

有關 105 年之盈餘分配案及法定盈餘公積配發現金案尚待預計
於 106 年 6 月 22 日召開股東常會決議。

十九、淨 利

(一) 折舊及攤銷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753	\$ 16,275
投資性不動產	748	828
無形資產	4,720	5,702
合 計	<u>\$ 24,221</u>	<u>\$ 22,805</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305	\$ 3,955
營業費用	8,448	12,320
	<u>\$ 18,753</u>	<u>\$ 16,27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4,720</u>	<u>\$ 5,702</u>

上述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費用係包含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一租金收入與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一其他支出項下。

(二)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 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 735	\$ 812
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 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3	16
	<u>\$ 748</u>	<u>\$ 828</u>

(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 8,288	\$ 8,700
確定福利計畫	140	141
	8,428	8,841
其他員工福利	136,942	142,864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45,370</u>	<u>\$ 151,705</u>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45,370</u>	<u>\$ 151,705</u>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0%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酬勞	12.52%	12.00%
董監酬勞	2.63%	4.09%

金 額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員工酬勞	<u>\$ 5,950</u>	<u>\$ 4,700</u>
董監酬勞	<u>\$ 1,250</u>	<u>\$ 1,600</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15 日舉行董事會及 105 年 6 月 21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 104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57,300	\$	-	\$	69,190	\$	-
董監酬勞		5,000		-		6,400		-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及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外幣兌換損益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884	\$ 8,933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5,945)	(17,462)
淨 損 益	(<u>\$ 24,061</u>)	(<u>\$ 8,529</u>)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12,986	\$ 12,551
以前年度之調整	(30)	-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3,716)	(7,115)
境外所得不得扣抵之稅額	<u>122</u>	<u>12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9,362</u>	<u>\$ 5,565</u>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明細如下：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本 公 司	<u>\$ 43,460</u>	<u>\$ 31,888</u>	<u>\$ 43,978</u>
健懋投資公司	<u>\$ 1,122</u>	<u>\$ 1,122</u>	<u>\$ 1,122</u>

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4.70%（預計）及 14.72%。

健懋投資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底尚無盈餘可供分配，是以股東可扣抵稅額將累積至盈餘分配年度時，再用以計算股東可獲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本公司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均無屬 86 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截 至 核 定 年 度
本 公 司	103
健懋投資公司	104
松翰科技（成都）公司	104
松翰科技（深圳）公司	104
深圳雨滴數字傳媒有限公司	104

二一、每股盈餘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基本每股盈餘	<u>\$ 0.19</u>	<u>\$ 0.16</u>
稀釋每股盈餘	<u>\$ 0.19</u>	<u>\$ 0.16</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之淨利	<u>\$ 31,762</u>	<u>\$ 27,300</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合併基本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67,877	167,87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589</u>	<u>2,557</u>
用以計算合併稀釋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69,466</u>	<u>170,434</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大樓，租賃期間為 104 至 106 年。所有營業租賃均依市場租金行情檢視條款。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該不動產並無優惠承購權。

租約於未來年度應給付最低租金列示如下：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不超過1年	\$ 6,109	\$ 8,061	\$ 4,801
1~2年	<u>3,623</u>	<u>4,835</u>	<u>1,818</u>
	<u>\$ 9,732</u>	<u>\$ 12,896</u>	<u>\$ 6,619</u>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3 個月至 3 年。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應收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1年內	\$ 7,748	\$ 13,441	\$ 14,242
1~3年	<u>6,233</u>	<u>7,860</u>	<u>10,747</u>
	<u>\$ 13,981</u>	<u>\$ 21,301</u>	<u>\$ 24,989</u>

二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 106 年 3 月 31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所持有之非上市（櫃）股票，因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外，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06 年 3 月 31 日

	第 1 級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82,171</u>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82,571</u>

105 年 3 月 31 日

	第 1 級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323,278</u>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6年3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105年3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2,201,777	\$ 2,354,266	\$ 2,091,38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82,205	82,605	323,312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371,611	353,761	205,806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不含員工福利）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以及市場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松翰科技（深圳）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76%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81%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

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六。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

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歐 元 之 影 響		港 幣 之 影 響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損 益	\$ 3,988 (i)	\$ 5,934 (i)	\$ -	\$ -	\$ -	\$ 196 (iii)
權 益	\$ 279 (ii)	\$ -	\$ 190 (ii)	\$ 254 (ii)	\$ -	\$ -

-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應收及應付款項。
- (ii) 源自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公允價值變動。
- (iii) 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港幣計價應收款項。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002,488	\$ 941,769	\$ 714,84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780,915	941,499	1,009,312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金融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1,952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現金及約當現金與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2,523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現金及約當現金與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3) 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基金受益憑證及附買回債券投資而產生價格暴險。該投資非持有供交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此外，合併公司指派特定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分別為 822 仟元及 3,233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信用風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前五大主要客戶，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前五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 56%、48%及 50%，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集中相對並不重大。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合併公司之帳列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帳列負債，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二四、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翰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實質關係人）
雷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實質關係人）
翰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總經理同一人（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銷貨收入	實質關係人		
	其 他	\$ 443	\$ 102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	實質關係人			
	其 他	\$ -	\$ 11	\$ -
應收帳款	實質關係人			
	其 他	\$ 97	\$ 12	\$ 42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及款項收付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四)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5,091	\$ 5,464
退職後福利	65	69
	<u>\$ 5,156</u>	<u>\$ 5,53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五、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合併公司短期銀行借款額度、購貨及貨物關稅之擔保品：

	106年3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26,887	\$ 227,772	\$ 230,428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一流動）	<u>51,098</u>	<u>51,093</u>	<u>51,086</u>
	<u>\$ 277,985</u>	<u>\$ 278,865</u>	<u>\$ 281,514</u>

二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6 年 3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23,042	30.280 (美元：新台幣)	\$ 697,712
美 元	1,622	6.8993 (美元：人民幣)	49,114
歐 元	589	32.230 (歐元：新台幣)	<u>18,983</u>
			<u>\$ 765,809</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7,121	30.380	(美元：新台幣)			\$	216,336
美元		3,420	6.8993	(美元：人民幣)				103,900
								<u>\$ 320,236</u>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21,777	32.200	(美元：新台幣)			\$	701,219
美元		2,628	6.9370	(美元：人民幣)				84,622
歐元		674	33.700	(歐元：新台幣)				22,714
								<u>\$ 808,555</u>

外幣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7,235	32.300	(美元：新台幣)			\$	233,691
美元		4,467	6.9370	(美元：人民幣)				144,284
								<u>\$ 377,975</u>

105 年 3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22,674	32.135	(美元：新台幣)			\$	728,629
美元		1,436	6.4612	(美元：人民幣)				46,146
歐元		699	36.31	(歐元：新台幣)				25,381
港幣		4,748	4.120	(港幣：新台幣)				19,562
								<u>\$ 819,718</u>

外幣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3,905	32.235	(美元：新台幣)			\$	125,878
美元		1,722	6.4612	(美元：人民幣)				55,509
								<u>\$ 181,387</u>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
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

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5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失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24,443)	1 (新台幣：新台幣)	(\$ 8,301)
人民幣	4.5161 (人民幣：新台幣)	382	5.0754 (人民幣：新台幣)	228
		(\$ 24,061)		(\$ 8,529)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二、三、四及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二八、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係著重於產品別之資訊，而每一產品皆具有相類似之經濟特性，且透過統一集中之銷售方式銷售，故合併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報導，另合併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複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故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應報導之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可參照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單位數/張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松翰科技公司	股票 瀚邦科技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4	\$ 7	-	\$ -	註一
	德積科技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180	-	-	-	註一
	虹睿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9,623	-	11.79	-	註一
	基金受益憑證 富蘭克林坦伯頓—全球債券 總報酬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9,952	27,788	-	27,788	註二
健懋投資公司	英國蘇格蘭皇家銀行永續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000	18,976	-	18,976	註二
	摩根新興雙利平衡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	18,600	-	18,600	註二
	基金受益憑證 日盛亞洲高收益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307,168	16,807	-	16,807	註二
	股票 瀚邦科技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5	27	-	-	註一

註一：因無活躍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註二：基金受益憑證係按 106 年 3 月 31 日之淨資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授 信 期	問 題	價 授 信 期	授 信 期	問 題	應 收（付）票 額	估總應收（付）帳款之比率	
松翰科技公司	松翰科技（深圳）公司	曾孫公司	銷 貨	(\$ 111,077)	(16%)	110天	110天		-	-		\$107,976	26%	
松翰科技（深圳）公司	松翰科技公司	母 公 司	進 貨	111,077	73%	110天	110天		-	-		(107,976)	(77%)	

註：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	應收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註一)	提列呆帳金	抵額
					金額	處			
松翰科技公司	松翰科技(深圳)公司	曾孫公司	\$ 107,976	3.55 次	\$ -	-	\$ 61,226	\$ -	

註一：係截至 106 年 5 月 10 日止。

註二：上表列示之應收帳款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交 易 目 的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0	松翰科技公司	松翰科技（深圳）公司 松翰科技（深圳）公司	1 1	應收帳款	\$ 107,97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銷 貨	111,07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5		

註一：1 代表本公司對子公司、2 代表子公司對本公司、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松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		持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一)	註
				原 本 期	去 年 末 期	資 金 年 底	數 比 率 (%)	額 度				
松翰科技公司	英屬維京松翰半導體公司	P.O. Box 3321, RoadTown, Tortola, The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業	\$ 537,646	\$ 537,646	16,510,000	100.00		\$ 212,859	(\$ 9,959)	(\$ 9,959)	子公司
	健懋投資公司 松翰科技會社	新竹縣 東京都	一般投資業 從事半導體產品及其相關軟體之設計、開發、售後服務、進出口及買賣經銷	155,000 31,792	155,000 31,792	15,500,000 8,000	100.00 100.00		103,429 16,124	85 104	85 104	子公司 子公司
健懋投資公司	寶典創業投資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	47,008	47,008	765,929	20.98		12,046	(28)	(5)	
	英屬維京松翰半導體公司	P.O. Box 438, RoadTown, Tortola, The British Virgin Islands	一般投資業	502,746	502,746	15,510,000	100.00		178,859	(10,087)	(10,087)	孫公司

註一：係按被投資公司同期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除寶典創業投資公司外，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損益、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銷除。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六

本期處出	期末大陸地畝累計	自台資投資額	臺灣金額核	煙准投	濟部投資	審金	會依煙陸大	審投區地	規限	額
\$ 470,115 (15,500 仟美元)					\$ 500,445 (16,500 仟美元)				\$1,809,682	

註四：特設投資公司間之投資權據送交，投資公司接獲授權後依法之投資權與被投資公司間股票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銷除。